

2025 年度闵行区梅陇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爱卫办专项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社会事业
发展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沈贝贝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概况	7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7
（二）项目立项依据	10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5
（五）项目绩效目标	23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2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0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30
（二）绩效评价依据	32
（三）评价指标体系	34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37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7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39
（一）评价结论	39
（二）绩效分析	42
（三）具体指标分析	43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53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53
（二）存在问题	53
（三）相关建议	55

摘要

●项目概述

爱国卫生运动是党和政府把群众路线运用于卫生防病工作的成功实践。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正式实施，第七十二条为各级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供了直接的法律依据；同年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明确提出爱国卫生运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要求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制，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推进健康城镇创建。

上海市积极落实国家部署，《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健康上海”“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要求完善市、区、街镇三级管理架构，街镇爱卫办承担卫生城镇创建、健康教育和促进、病媒生物防制等任务，明确各级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爱国卫生工作各项经费。闵行区出台《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闵府发〔2022〕1号），明确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建设成果，完善病媒生物防制精细化管理体系，推进AED配置，深化健康城区建设；《闵行区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进一步提出巩固爱国卫生运动成果，构建预防为主的健康管理新模式。

梅陇镇人民政府为落实上述文件要求，巩固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由镇爱卫办依据职责组织实施了“爱卫办专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 2023 年《关于调整梅陇镇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梅陇镇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爱卫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人民政府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以下简称“社发办”）。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镇级预算资金，共包含病媒防治、巩固国家卫生镇、红十字工作、健康促进及中医药小镇建设等十个子项目。2025 年，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57.83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 339.92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执行 339.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本次评价的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机构自 2026 年 6 月承接本项目后成立评价小组，通过前期调研，调查访谈等关键环节，理清各方需求，以实施效果为导向设计本项目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通过实地调研、访谈问卷、查阅各方资料等评价程序，于 2026 年 7 月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报告。

经绩效评价小组独立评价：2025 年本项目绩效得分 87.24 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18 分，获得 14.5 分，得分率 80.56%；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分 22 分，获得 18.74 分，得分率 85.1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获得 28.00 分，得分率 93.33%；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获得 26.00 分，得分率 86.67%。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设立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的战略部署，与镇爱卫办职能相符，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内容与实施内容匹配性较强，但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升，部分子项费用未细化拆分为数量单价形式，缺乏具体测算依据；绩效目标编报的明确性尚有不足，个别指标未能充分反映核心产出和效果，需进一步优化。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调整后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规范；各项业务制度健全，采购流程规范，采购内容符合预算批复和项目的实际需要；合同审签过程符合规范要求，但在计划管理、监督管理等方面略有不足。

项目产出方面：2025 年度各子项目基本按计划完成。病媒防制完成全镇 67 个老旧小区消杀任务，检测点覆盖率 100%；巩固积分制巡查有序推进，复审指标达标；红十字救护员培训完成 172 人考核发证，完成率及合格率均达 100%，但博爱家园创建因市级暂停未按计划完成；AED 采购安装、献血屋改造、卫生站点租赁及门诊部维修等均按时保质完成；健康促进宣传和中医药小镇活动按计划推进；精神卫生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个别子项目因不可控因素验收进度略有延期。

项目绩效方面：通过项目实施，病媒生物密度有效控制，虫媒传染病传播风险降低；应急救护培训提升居民自救互救能力，AED 增配构建社区“黄金急救圈”；精神卫生补贴减轻特殊群体经济压力，维护社会稳定；社区卫生站点运营保障有力，居民基本医疗需求有效满足。居民综合满意度 98.58%，参训学员满意度 99.00%。但博爱家园服务站建设因项目暂停未能完善，

各子项目长效管理机制需进一步整合，健康支持性环境与社区治理融合度仍需深化。

●主要经验

群防群控，依托传统活动载体营造爱国卫生运动氛围

为持续优化辖区人居环境，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梅陇镇持续深化社会动员机制，依托“每周四义务劳动”、每月“环境清洁日”等常态化活动载体，广泛动员居村、网格和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环境整治。2025年度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以“家家共参与，消灭越冬蚊”为主题的冬季爱国卫生运动，各居村党员干部和志愿者对小区楼宇间垃圾堆物、绿化带白色垃圾、下水道积水等进行细致清理，从源头上杜绝蚊虫孳生。活动期间，各居民区还通过社区电子屏、宣传栏、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向市民普及爱国卫生防治知识，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营造“人人齐动手，杀灭越冬蚊”的爱国卫生运动氛围。

●存在问题

1.年度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镇爱卫办根据财政要求对本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但在目标设定和预算编制方面仍存在不足：一是绩效总目标表述较为简单，未能充分体现健全公共卫生工作体系、提升居民健康素养的总体要求；年度目标完整性、具体化程度不高，未能充分反映项目特点以及预期产出和效果。二是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强，如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为“红十字、巩卫、健康等宣传、巡展费”，目标值为“80份”，难以针对项目具体工作实现度进行有效考察。

2.预算编制准确性不足，过程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

①项目年初预算与调整后预算之间存在较大偏差，预算调整率达 31.84%。从各子项变动情况看，病媒防治专项经费由 20.52 万元调整为 10.32 万元，调减 49.7%；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由 18.00 万元调整为 2.86 万元，调减 84.1%；红十字工作经费由 38.40 万元调整为 19.93 万元，调减 48.1%；卫生中心相关经费由 107.40 万元调整为 124.39 万元，调增 15.8%；精神卫生工作经费由 60.00 万元调整为 93.81 万元，调增 56.4%。反映出年初预算编制时对各类经费需求的预估不够准确，部分子项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需求偏差较大。②部分子项因不可控因素未能按计划完成。以“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子项为例，因市级层面中途暂停该项目，创建工作未能按计划完成，但爱卫办未能及时研判并调整年度工作安排，影响了项目整体完成度。

3.项目长效管理机制的系统整合有待加强

镇爱卫办在项目服务内容确定后，委托各承接单位依据合同约定及年度计划具体实施，各子项目完成后结合日常监督及验收反馈形成确认意见。但当前项目在长效管理方面仍存在一定提升空间：项目涉及公共卫生管理、健康促进、基础设施配置及特殊群体保障等多个业务板块，各子项在实施过程中形成了各自的台账资料和管理模式，但在项目成果的梳理总结、管理经验的固化推广以及资料归集标准和验收评判依据的系统整合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评价建议

1.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①不断加强预算管理，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目标，确保目标内容完整、

具体，能够充分体现健全公共卫生工作体系、提升居民健康素养的总体要求，全面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②强化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衡量性，针对不同子项目设置差异化的质量指标，明确可量化、可考核的评判标准，确保指标能够有效反映项目具体工作实现度。

2.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过程管理：①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充分调研各子项历年实际支出规律和年度工作重点，合理预估各类经费需求，对于按实际产生金额使用的子项，应结合历史数据和工作计划进行科学测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避免因年初预估偏差导致年中大幅调整。②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进度研判，对执行进度偏慢的子项及时查找原因并采取措施推动执行；对确因客观原因需调整预算的，及时研判、主动履行预算调整程序，确保资金使用效益。③加强年度工作计划与预算执行的统筹衔接，做到以计划引领执行、以执行反馈计划，形成闭环管理。

3.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推动项目可持续发展

建议项目单位：①对已实施完成的各子项目成果进行系统梳理和总结，提炼有效做法和经验，为下年度工作安排提供参考。②针对各子项目管理模式的差异，研究制定相对统一的过程性资料归集标准和验收评判依据，提升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可操作性。③加强项目成果的后续跟踪和应用管理，对涉及多板块的综合项目，注重各子项之间的统筹协调，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社区治理体系深度融合，确保项目可持续发展。

梅陇镇爱卫办专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以及《关于开展闵行区2025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6〕3号）等文件要求，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信公司”）受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所（以下简称“镇财政所”）委托，承担了梅陇镇人民政府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负责的2025年度爱卫办专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通过数据采集、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形成了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1.项目背景

爱国卫生运动是党和政府把群众路线运用于卫生防病工作的伟大创举和成功实践。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多次就爱国卫生运动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更加有针对性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正式实施，其中第七十二条规定：“国家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鼓励和支持开展爱国卫生月等群众性卫生与健康活动，依靠和

动员群众控制和消除健康危险因素，改善环境卫生状况”，为各级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供了最直接的法律依据。同年，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明确提出将爱国卫生运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要求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制，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推进健康城镇创建。

上海市积极推进本市爱国卫生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健康上海”“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要求将健康理念深度融入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全过程，构建健康人群、健康环境、健康社会有机统一的发展生态。为贯彻落实国家部署，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明确要求推动爱国卫生运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要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组织建设，完善市、区、街镇三级管理架构，街镇爱卫办设置在街道办事处或镇政府，各级爱卫办要配备专兼职人员，落实工作力量，承担卫生城镇创建、健康教育和促进、病媒生物防制等任务，同时，还明确了各级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爱国卫生工作各项经费。

闵行区落实市级要求，出台《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闵府发〔2022〕1号），明确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建设成果，推动国家卫生镇全覆盖，完善病媒生物防制精细化管理体系，推进AED配置，深化健康城区建设；《闵行区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也进一步提出要“巩固爱

国卫生运动成果”，完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构建预防为主的健康管理新模式。

梅陇镇人民政府为落实上述文件要求，巩固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推动爱国卫生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由梅陇镇人民政府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以下简称“社发办”）依据职责组织实施了“爱卫办专项”项目。根据 2023 年《关于调整梅陇镇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梅陇镇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爱卫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社发办。社发办关于爱卫条线的职责包括：组织贯彻实施有关爱国卫生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一规划、部署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爱国卫生工作；指导、检查和督促本行政区域内各单位履行其承担的爱国卫生职责；组织动员社会全体成员参加爱国卫生活动。

2025 年度“爱卫办专项”涵盖病媒防治、巩固国家卫生镇、红十字工作、健康促进、精神卫生、AED 设备采购、卫生中心相关经费、无偿献血、医疗保障及中医药小镇建设等十大类项目，旨在构建完善的爱卫工作体系，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建设，推进社会健康治理，提升社区公共卫生水平。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控制虫媒传染病传播风险；巩固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保障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点正常运营，逐步满足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同时，推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不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建立健全梅陇镇公共卫生工作体系，为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建设健康梅陇奠定坚实基础。

（二）项目立项依据

表 1-1：项目主要立项依据文件表

序号	发文单位	文件名	关键字段
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国家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鼓励和支持开展爱国卫生月等群众性卫生与健康活动，依靠和动员群众控制和消除健康危险因素，改善环境卫生状况
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	推动爱国卫生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要求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制、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推进健康城镇创建
3	中共中央、国务院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第十三章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加强重大疾病防控，推进健康城镇、健康单位、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工程建设
4	中共上海市委	《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加快建设健康上海。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提高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和人民健康水平。
5	上海市人民政府	《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	各级政府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爱国卫生工作各项经费。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中，落实爱国卫生服务费用，保障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宣传、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和居民健康素养提升等工作开展。……各级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负责统一领导、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单位及社会各界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6	闵行区人民政府	《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闵府发〔2022〕1号）	到 2025 年工作目标，要求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建设成果，完善区、街镇两级爱卫会组织管理体系，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建设，完善病媒生物防制精细化管理，推进 AED 配置，深化健康城区建设
7	闵行区卫健委	《闵行区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	四、重点任务：锚定健康治理策略，推动公共卫生高质量发展……巩固爱国卫生运动成果，推进全国健康城镇建设，加强病媒生物防制。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预算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镇级资金，列入梅陇镇人民政府（社发办）项目预算。

2.预算安排及执行

2025 年爱卫办专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57.83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为 339.9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1.84%。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执行 339.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及执行明细如下：

表 1-2:2025 年爱卫办专项项目预算及执行明细表

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构成内容	明细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	执行率
1	病媒防治专项经费	除害药械	15.52	10.32	10.32	100%
		2025 年应急处置	5.00	-	-	-
		小计	20.52	10.32	10.32	100%
2	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	巩固国家卫生镇宣传等经费	15.00	1.76	1.76	100%
		巩固国家卫生镇巡查员误餐费	3.00	1.10	1.10	100%
		小计	18.00	2.86	2.86	100%
3	红十字工作经费	红十字市级博爱家园创建	30.00	12.98	12.98	100%
		红十字急救工作培训	6.00	0.70	0.70	100%
		红十字急救物品	2.40	-	-	-
		红十字急救培训师资费	-	6.25	6.25	100%
		小计	38.40	19.93	19.93	100%
4	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健康促进工作其他经费	2.80	2.77	2.77	100%
		健康促进工作报刊费	2.70	2.70	2.70	100%
		小计	5.50	5.47	5.47	100%
5	精神卫生工作经费	精神卫生相关工作经费	25.00	31.55	31.55	100%
		精神病人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	35.00	62.26	62.26	100%
		小计	60.00	93.81	93.81	100%
6	梅陇镇 AED 除颤仪采购区级经费	梅陇镇 AED 设备费	-	48.49	48.49	100%
		AED 除颤仪采购区级经费	-	28.52	28.52	100%
		小计	-	77.00	77.00	100%
7	卫生中心	曹行卫生服务站房屋租赁费	23.98	23.98	23.98	100%

序号	项目构成内容	明细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	执行率
	相关经费	梅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梅陇门诊部 维修工程二类费用	-	0.84	0.84	100%
		科普馆运营管理经费	3.50	0.20	0.20	100%
		120 急救分站房屋租赁费	29.78	25.36	25.36	100%
		梅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梅陇门诊部 维修工程建安费	-	23.87	23.87	100%
		梅陇门诊部房屋租赁费	9.50	9.50	9.50	100%
		益梅卫生服务站房屋租赁费	40.63	40.63	40.63	100%
		小计	107.40	124.39	124.39	100%
8	无偿献血 工作经费	献血屋经费	2.00	4.78	4.78	100%
		无偿献血志愿者误餐费	2.00	1.36	1.36	100%
		小计	4.00	6.14	6.14	100%
9	医疗保障 工作经费	长护险工作经费	2.00	-	-	-
		小计	2.00	-	-	-
10	中医药小 镇工作经 费	中医药小镇建设工作经费	2.01	-	-	-
		小计	2.01	-	-	-
合计			257.83	339.92	339.92	100%

预算编制说明：

病媒防治专项经费、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健康促进工作经费、精神卫生工作经费、卫生中心相关经费、无偿献血工作经费等经常性子项目，以上年度或历史年度实际支出情况为基础，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任务安排，对各项经费需求进行合理预估后编制年度预算。

红十字工作经费中市级博爱家园创建子项，系依据市级关于创建红十字博爱家园的相关文件要求，按创建工作计划及进度安排单独编制预算；梅陇镇 AED 除颤仪采购子项，系依据 2025 年闵行区为民办实事项目关于在居民小区增配 AED 设备的

工作部署，按照区统一配置标准和分配数量专项编制，为 2025 年度当年新增项目。

3.2023-2025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3-2025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如下：

表 1-3:2023-2025 年爱卫办专项项目预算及执行明细表

序号	项目构成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支付金额
1	病媒防治专项经费	20.52	10.32	10.32	-	39.44	39.44	-	-	-
2	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	18.00	2.86	2.86	18.00	14.63	14.63	3.50	11.12	11.12
3	红十字工作经费	38.40	19.93	19.93	7.00	9.47	9.47	4.00	13.39	13.39
4	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5.50	5.47	5.47	5.50	4.25	4.25	2.60	2.60	2.60
5	精神卫生工作经费	60.00	93.81	93.81	26.55	87.09	87.09	16.80	16.80	16.80
6	梅陇镇 AED 除颤仪采购	-	77.00	77.00	-	-	-	-	-	-
7	卫生中心相关经费	107.40	124.39	124.39	89.20	168.69	168.69	64.99	45.19	45.19
8	无偿献血工作经费	4.00	6.14	6.14	3.00	6.36	6.36	3.50	4.35	4.35
9	医疗保障工作经费	2.00	-	-	0.86	0.86	0.86	-	-	-
10	中医药小镇工作经费	2.01	-	-	0.50	-	-	4.00	0.60	0.60
11	保洁社专项经费	-	-	-	-	28.05	28.05	-	-	-
12	存量项目经费	-	-	-	-	128.32	128.32	-	-	-
13	疫情防控应付未付经费	-	-	-	-	5,810.94	5,810.94	-	-	-
14	机构核酸检测费用	-	-	-	-	-	-	-	6,395.09	6,395.09
15	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	-	-	-	-	-	1,000.00	676.36	676.36
	合计	257.83	339.92	339.92	150.61	6,298.10	6,298.10	1,099.39	7,165.49	7,165.49

从上表可以看出：3年预算金额差异较大，主要原因：①项目结构调整，2023、2024年仍有部分疫情防控应付款；②从2024年开始新增病媒防治专项经费、精神病人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等子项内容。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2025年度“爱卫办专项”各子项目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如下：

1.病媒防治专项经费

梅陇镇爱卫办2025年度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核心任务是完成全镇67个老旧小区的病媒生物防治及除四害工作，确保病媒防治检测点覆盖率达到100%，各项工作质量达标，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流行。工作范围覆盖居民社区、农贸市场、医院学校等重点场所，内容包括系统性灭除蚊、蝇、鼠、蟑螂等病媒生物，结合季节特点开展春秋两季灭鼠、夏季灭蚊蝇等专项行动，同时通过多种形式向居民普及防制知识，提升公众卫生意识。具体实施中，全年完成了除四害器械和药品的采购工作，确保消杀物资保障到位；同时根据登革热等传染病防控需要，及时启动了病媒应急处置防制服务，对警戒区开展专业消杀作业，有效控制了病媒生物密度。

在具体实施中，项目采取“专业队伍与群众运动相结合”的模式，依托公共卫生联席会议平台，建立“居委指导监督、物业实施操作”的社区病媒防制新机制，并组建党员先锋队、志愿服务队和专业消杀队伍协同作业。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从公共区域和居家环境两端同时发力，彻底清除病媒孳生地；同时建立长效监测预警机制，按要求定期开展密度监测，确保动态掌控。

经过系统化的推进，工作取得了预期成效：全镇病媒防治检测点实现全覆盖，除四害工作完成率达 100%，各项质量指标均达标准。通过源头治理、科学消杀和全民参与，有效降低了病媒生物密度，筑牢了社区健康防线，为今后的常态化管理积累了宝贵经验，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和满意度也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2.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

梅陇镇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以顺利通过国家卫生镇复审为核心目标。镇层面成立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及专项组，分别负责督导检查、联合整治、社会宣传、健康教育和疾病预防、病媒生物防制、市容环境卫生与环境保护、社区与单位、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食品药品安全、建筑工地、河道等市容环境卫生工作。在居村层面，各居、村委已全覆盖设置公共卫生委员会，形成全镇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在具体实施中，梅陇镇充分利用各类宣传手段，通过“每周四义务劳动”、每月“环境清洁日”、今冬明春灭蚊行动、迎新春迎复审“双迎”环境综合整治、爱国卫生月等活动，将巩卫宣传深入到了机关、企业和社区。同时，建立了积分制巡查工作机制，组织志愿者对全镇巩卫工作进行常态化巡查，并根据巡查情况发放志愿者工作补贴，充分调动了各方参与巩卫的积极性。针对城中村、老旧居住小区、背街小巷、农贸市场、六小行业、早夜市等重点部位进行彻底排查，从源头上彻底清理脏乱环境，消除问题点位。

经过系统推进，巩卫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爱国卫生运动和巩卫工作在全镇范围内实现了多形式、多渠道的宣传覆盖，市民卫生健康意识有所增强，群众参与巩卫的积极性得到有效调动。

3.红十字工作经费

根据爱卫办“红十字会工作经费”安排，相关培训项目实施内容主要围绕2025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培训8万名持证应急救护员”展开，同时推进市级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工作。在应急救护培训方面，严格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四统一”要求开展培训工作。培训课程涵盖红十字运动与救护概论、心肺复苏、自动体外除颤（AED）、气道异物梗阻处理、创伤救护等内容，总课时为8课时（每课时45分钟），采用“线上4课时理论+线下4课时实操”相结合的形式，线上完成理论学习和考试，线下进行实操训练和操作考核。全年组织开展了多批次的现场救护员培训，完成了对172名学员的培训并通过考核。

在市级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方面，根据创建工作要求，按进度支付了项目首付款、中期款和尾款，确保了博爱家园创建工作的有序推进。创建工作涵盖博爱家园服务总站及村居服务站建设，通过完善基层红十字服务网络，推动红十字“三救三献”（救灾、救护、救助，献血、献造血干细胞、献遗体器官）工作在社区落地落实。

教务与档案管理方面，各培训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教务管理，包括课程安排、实验统计、作业布置、成绩录入等，按班级做好课表编排和教学工作量汇总。培训结束后，每个培训班归档纸质材料（签到表、班级信息表、培训照片等）和电子材料

（含培训视频、小结等），确保培训资料齐全完整、可追溯。项目实行全过程督导管理，由上级部门对培训计划执行、经费使用、教学质量、档案归档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培训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切实提升市民自救互救能力。

4.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梅陇镇健康促进工作以完善健康支持性环境、普及健康科普知识、深化健康城区建设为目标。该项工作依托已建成的健康促进网络，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支撑，以村居、企业和学校等为阵地，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广泛参与。在具体实施中，主要通过健康教育进学校、进医院、进企业、进社区等活动，广泛传播健康理念。工作内容涵盖开展丰富多样的健康教育活动、加强健康促进队伍建设、培养健康生活方式、推动健康城市建设、营造健康支持环境等方面。

在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方面，完成了智慧健康驿站网络服务费的支付，确保智慧健康驿站正常运行，为居民提供自助健康检测服务；同时采购了健康驿站所需的试纸等用品，保障了健康检测服务的正常开展。为营造健康宣传氛围，订阅了《健康城市》墙报，在全镇范围内进行健康知识宣传普及；同时采购了控烟标识，在公共场所进行张贴，推动无烟环境建设。

全镇 8 个非空壳村、64 个居委会已全部建立了健康自我管理小组，市民慢性病健康自我管理水平得到普遍提高。此外，梅陇镇还持续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以“增强人民体质，提升城市品质”为目标，满足不同人群的健身需求。通过系统推进健康促进工作，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

形成率、基本技能掌握率逐年提升，为深化健康城区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5.精神卫生工作经费

精神卫生工作经费主要用于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发放和精神卫生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两项工作。其中，住院医疗补贴按照“按实际产生金额发放”的原则执行，对辖区内精神障碍患者的住院治疗费用给予补贴；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则划至闵行区精神卫生中心，用于减轻患者长期服药的费用负担。两项工作旨在保障辖区内精神障碍患者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减轻患者家庭经济压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在具体实施中，梅陇镇依托公共卫生工作体系，建立精神卫生服务管理机制。一方面，由相关部门对辖区内精神障碍患者情况进行动态摸排和登记管理，确保符合条件的人员能够及时获得住院医疗补贴和药物减免补贴；另一方面，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和项目管理办法规范补贴发放流程，确保资金使用透明高效。同时，结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专业力量，做好精神障碍患者的随访管理、康复指导和家属健康教育等配套服务工作。

通过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和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的规范发放，有效保障了精神障碍患者的治疗需求，降低了患者家庭的经济压力，维护了社会稳定。补贴发放合规性达到标准要求，体现了政府对特殊群体的关爱和保障。

6.梅陇镇 AED 除颤仪采购

梅陇镇 AED 除颤仪采购是 2025 年闵行区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在全区 14 个街镇（莘庄工业区）居民小区增配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梅陇镇按照区统一部署完成

了相应数量的设备采购和安装工作，相关采购经费由镇级和区级财政共同承担。

自动体外除颤器是一种“傻瓜式”的急救设备，能自动识别患者是否需要电击。在具体实施中，采购工作按照区统一部署推进，设备配置重点覆盖居民小区等公共场所，以构建社区“黄金急救圈”。设备采购完成后，同步开展相关使用培训和运营管理服务工作。培训内容涵盖 AED 操作流程，包括“开机—贴电极片—分析心律—听从指令放电或继续按压”等步骤，确保设备在关键时刻“有人会用、用得上”。

通过 AED 设备的增配和培训工作的开展，梅陇镇公共场所应急救护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居民生命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增强，为民办实事项目取得了预期成效。

7.卫生中心相关经费

卫生中心相关经费主要用于梅陇镇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场所的房屋租赁、门诊部维修及乡村医生补贴等方面。在房屋租赁方面，对益梅卫生服务站、曹行卫生服务站、梅陇门诊部及 120 急救分站等社区卫生服务场所的房屋租赁费进行了支付，保障了各卫生服务站点正常运营。在基础设施维护方面，对梅陇社区卫生中心梅陇门诊部实施了维修工程，完成了工程款及招标代理费的支付，有效改善了门诊部的就医环境和服务条件。

在乡村医生补贴方面，聘用 6 名乡村医生在相关村卫生室工作。乡村医生除开展日常门诊外，还需配合家医管理中心、公卫中心、健康促进管理中心等其他业务科室完成老年人体检、随访等各项工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在岗人员承担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等工作。

通过卫生中心相关经费的投入，全镇各社区卫生服务站点正常运营得到保障，各类体检工作有序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网络更加健全，市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优质便捷的公共卫生服务。

8.无偿献血工作经费

无偿献血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两大方面：一是献血志愿服务保障，对在献血屋及流动车执勤的志愿者发放误餐补贴。具体实施中，根据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9 月期间志愿者实际执勤情况，分阶段发放了无偿献血志愿者误餐费，对因账户信息错误等原因造成的不成功退款进行了核实重发，确保补贴准确发放到每一位志愿者手中。

二是献血点环境优化提升，重点实施了梅陇爱心献血屋外墙氛围更新项目。该献血屋建成于 2005 年，已运行 20 年，外墙陈旧，为改善献血体验、吸引更多爱心人士，闵行区血液管理中心主动对接梅陇镇，由区血液中心负责内部设施更新，梅陇镇承担外立面改造，日常运营仍由市血液管理中心负责。为保持设计风格统一，外立面改造选用区血液管理中心推荐的服务方具体实施。该项目于 2025 年 9 月至 10 月施工，现已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具体包括玻璃幕墙画面更新安装、“梅陇献血屋”发光字更新并正常使用，以及休闲区防腐木地板翻新上漆保护等，有效提升了献血屋的整体形象和服务舒适度。

9.医疗保障工作经费

医疗保障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支持梅陇镇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的运行和各类医疗保障工作的开展。该项经费与公共卫生管理

经费统筹使用，按实际产生金额规范列支。在具体实施中，医疗保障工作涵盖多个方面：一是支持公共卫生联席会议平台的运行，加强部门联动，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治理能力；二是保障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工作的开展，协助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三是支持基层公共卫生工作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公共卫生工作规范化、体系化、社会化水平；四是配合做好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落实和资金使用管理。

通过医疗保障工作经费的投入，梅陇镇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运行更加顺畅，应对突发公共卫生情况的能力持续保持。基层公共卫生治理和服务能力全面加强，为全镇居民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提供了有力保障。

10.中医药小镇工作经费

中医药小镇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支持和配合中医药基层工作站建设及中医药文化推广等相关工作。该项工作依托梅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相关村卫生室开展，旨在推动中医药服务在基层的普及和提升。在具体实施中，组织开展了中医药特色沉浸式体验活动，让居民近距离接触和体验中医药文化，感受中医药在疾病预防、健康保健方面的独特优势。

中医药小镇建设主要包括以下方面：一是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二是配合中医药基层工作站建设，确保相关工作及时推进；三是通过乡村医生等基层卫生人员，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包括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医药健康知识普及等；四是将中医药服务融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如老年人体检、慢病随访等工作中。

通过中医药小镇工作经费的投入，中医药基层工作站建设得到有效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中医药特色沉浸式体验活动的开展，增进了居民对中医药的了解和认同，中医药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作用得到更好发挥，居民对中医药健康服务的可及性和满意度不断提高。

（五）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镇社发办（爱卫办）在年初申报项目预算时编制了爱卫办专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2），但存在：申报质量欠佳、绩效指标缺乏针对性、年度指标目标值不够合理等问题，申报情况如下：

表 1-4 爱卫办绩效目标申报情况（产出和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工作完成量	100%
		红十字、巩卫、健康等宣传、巡展费	80 份
	质量指标	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发放合规性	0
	时效指标	巩卫巡查志愿者误餐费发放及时性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经费	0
		爱国工作宣传覆盖率	100%
		公共卫生管理经费	<0.00
		三救三献工作经费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各类卫生整治费用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博爱家园服务总站、村居服务站建设经费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2.绩效目标完善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评价小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通过收集和查阅相关政策、文件及项目资料后，根据相关立项依据文件及《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等文件精神，与项目单位充分沟通后，对绩效目标进行了修改完善，完善后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1）项目总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控制虫媒传染病传播风险；巩固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保障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点正常运营，逐步满足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同时，推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不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建立健全梅陇镇公共卫生工作体系，为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建设健康梅陇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年度目标：

按照年度计划，及时完成病媒生物防制、巩固国家卫生镇、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健康促进、精神卫生补贴发放、AED除颤仪增配、社区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医疗保障及中医药小镇建设等十项工作，各项任务验收合格。通过项目实施，实现病媒防治检测点覆盖率达 100%，除四害工作完成率达 100%，国家卫生镇复审顺利通过；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及博爱家园创建工作按时保质完成；精神卫生补贴发放合规率达 100%；社区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有力，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逐步满足；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广泛开展，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升；公共卫生工作体系不断健全，为本镇营造健康宜居的公共卫生环境。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确保项目可持续发展。

目标细化如下表：

表 1-5：完善后绩效目标细化表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细化目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依据及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病媒防制与巩卫巡查完成情况	①全镇老旧小区病媒生物防制及除四害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②除四害器械药品采购和病媒应急处置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③巩卫积分制巡查、志愿者补贴发放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健康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①AED 设备增配安装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②精卫医疗补贴和长效药物减免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③卫生服务站点装修工程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④志愿者误餐费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培训宣传与创建任务完成情况	①红十字现场救护员培训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②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③健康促进宣传工作完成率达 100%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质量目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考核要求
		培训考核与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考核要求
		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率	100%	考核要求
	时效目标	病媒防制及季节行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采购安装及工程改造完成及时性	及时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补贴发放及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招标需求及合同约定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	有效控制	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细化目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依据及说明
		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绩效目标
		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绩效目标
		安全事故情况	零发生	绩效目标
		有责投诉情况	零发生	绩效目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目标
	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90%	绩效目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0%	绩效目标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与职责

（1）业务主管部门/单位：闵行区爱卫办

主要职责：负责统一规划、部署和协调各镇的爱国卫生工作；对各镇履行其承担的爱国卫生职责进行指导、检查和督促。

（2）项目主管部门：梅陇镇人民政府

主要职责：负责项目实施的总体协调和统筹管理。

（3）镇级资金拨付单位：梅陇镇财政所

主要职责：负责项目资金的预算审核、资金拨付、财政监督；接受预算单位提出的款项拨付申请，财政专管员、分管科室、分管领导审核资金申请，提出审核意见，按程序拨付资金；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预算及实施科室：梅陇镇爱卫办

主要职责：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按照年度计划编制项目预算、按程序完成预算申报（含绩效评价目标申报）、做

好采购、与服务单位签订合同，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对项目全过程实施监督管理等。

（5）各服务单位：各小区居委会以及各子项目服务供应商
主要职责：根据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等工作，保证货物或服务数量、质量及效果。

本项目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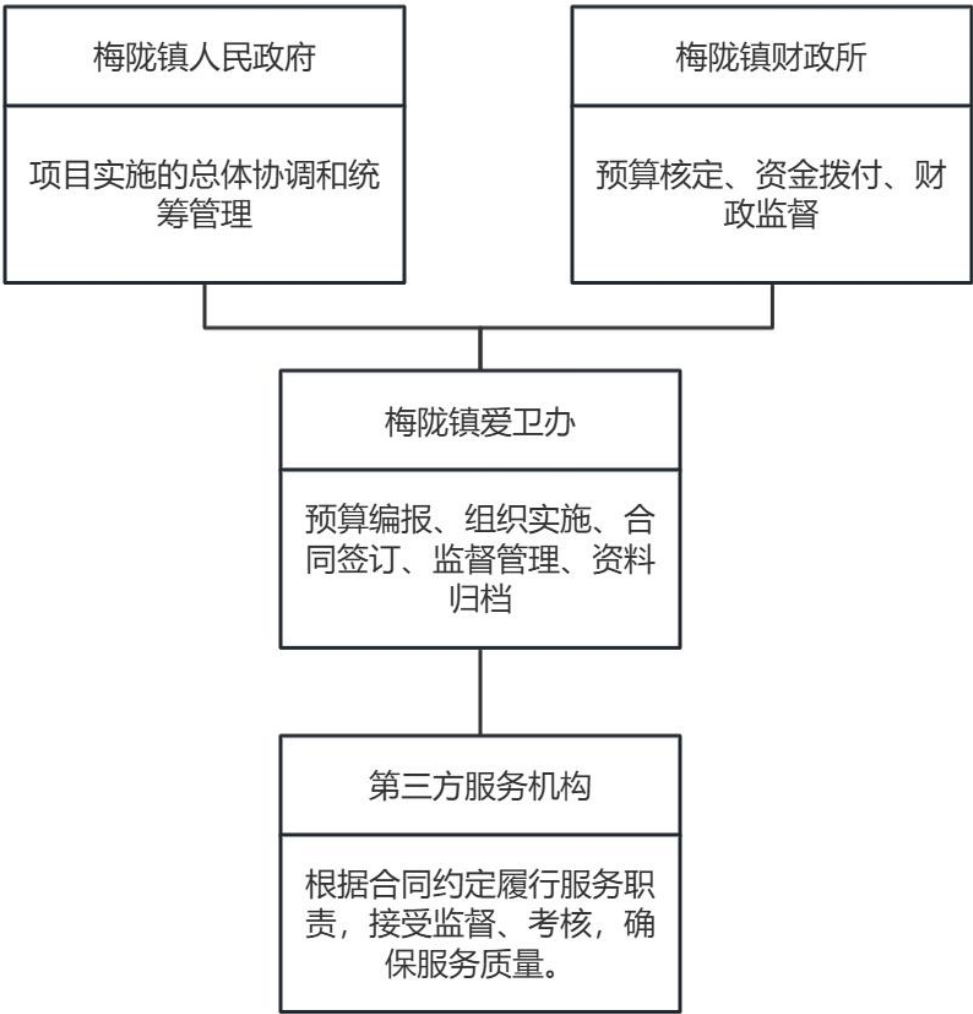


图 1-2：项目组织结构图

2.项目管理

（1）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本项目财务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梅陇镇财政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从预决算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资金审批报销等方面来规范财政经费的使用和管理，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财政专项资金安全，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预算申报及支付流程：本项目由镇社发办（爱卫办）编制年度预算，经办公室上会后上报镇财政所、镇人民政府，审核批准后纳入镇人民政府项目支出预算中。本项目采用授权支付的方式。发生实际支出时，由镇社发办（爱卫办）将合同、发票、非政府采购集体决策事项决议表、验收确认单等资料交由财政所中心内部上会审签后提出付款申报，通过财政所审核后，资金由中心零余额账户支付至各单位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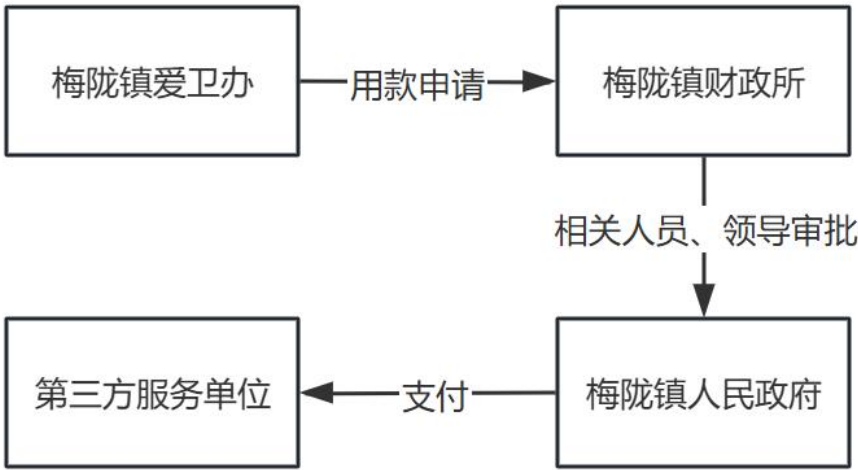


图 1-3：项目资金授权支付流程图

（2）业务管理

①采购管理

镇社发办（爱卫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货物及服务非政府采购项目规范采购方式暂行办法》（闵财采〔2020〕12号）《梅陇镇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规定开展政府采购管理。

②合同管理

镇社发办（爱卫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梅陇镇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的相关要求实施合同管理，规范合同审签流程，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规范经济管理工作程序和经济行为。

③验收管理

为推动项目落实，镇爱卫办首先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前期调研情况以及年初计划安排，督促项目承接单位做好基础资料收集、现状摸底等前期准备工作，以备相关部门审查或验收需要。在此基础上，不定期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召开一次项目推进工作例会，并针对病媒生物防制、巩固卫生镇、红十字培训等重点子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使用情况及阶段性成效开展自查与校对。各子项目服务内容确定后，由第三方单位或项目承接方依据合同约定和年度计划具体实施，镇爱卫办则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不定期召开汇报会议，听取各项目承接单位关于年度重点工作推进、任务完成进度及资金执行情况的全面汇报。最终，由镇爱卫办结合日常监督检查结果、上级部门验收反馈及项目完成情况，形成项目验收确认意见，切实保障爱卫办专项项目各项工作质量达标、资金使用规范、任务按时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评价目的

通过与梅陇镇财政所、镇社发办（爱卫办）进行初步访谈，理清各自评价需求后，确定本项目评价目的为：

（1）对项目的决策依据、管理流程、实施内容等进行评价，分析项目决策的合理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并对其中所存在的可改进之处提出建议与意见；

（2）对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合理性等进行分析，对项目资金发放规范性进行核查，为后续预算编制提出建议与意见；

（3）对项目产出、实施效果、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力等情况进行评价，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为项目可持续发展提出建议与意见。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为镇爱卫办组织实施的“2025年爱卫办专项”项目，涉及的年初预算金额为257.83万元。

3.评价重点

评价小组在充分了解项目背景、实施内容、项目预算、组织管理后，结合梅陇镇财政所的委托需求分析得出本项目的评价思路及关注重点如下：

（1）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目的，围绕着“立项决策”“管理机制”“项目产出”“实施效果”四个方面，通过对爱卫办专项项目的分析，综合反映项目效益。

（2）关注重点

A.项目决策方面

通过梳理项目背景和实施情况、了解绩效目标申报和实现情况、核实预算编制情况来考察项目决策是否充分，重点如下：

1) 关注目标适应性：本项目的设立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是否与上海市、闵行区及梅陇镇公共卫生环境建设，提升辖区内公共卫生水平等战略目标相匹配；

2) 关注单位职责相关性：关注是否与镇社发办爱卫条线的职责范围相符，能否支持单位目标的实现；项目边界是否清晰，是否与社发办同类项目重复；

3) 关注预算编制是否合理：关注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的依据是否充分，数量是否准确计量，单价是否按照相应的标准测算。

B.项目管理方面

通过核查项目支出情况、梳理项目管理制度和执行情况，分别从资金层面和业务层面出发，考察项目实施是否有效，重点如下：

1) 关注资金使用是否规范：本项目资金拨付是否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关注采购管理是否规范：采购内容是否符合预算批复和项目的实际需要；是否执行了规定的采购程序；采购文本及其需求内容是否完整、明确，服务方遴选标准是否明确等。

3) 关注合同管理是否规范：关注合同八要素是否完整，约定的范围、要求是否与招标需求相符；合同签订的流程是否符合管理规范；各服务单位是否严格按照合同内容实施等。

4) 关注监督管理是否有效：本次评价将重点关注镇社发办（爱卫办）对各个子项目的监督管理是否有效，如：①是否对建设单位实施全过程监管管理；②验收内容是否完整、全面；③对考核发现问题，是否约定时效及时督促整改。

C.项目产出方面

关注产出目标是否完成：病媒防制与巩卫巡查任务是否及时完成；各类补贴、卫生中心建设、租赁经费是否及时准确发放，是否存在遗漏等。

D.项目效益方面

1) 关注预期效果是否实现：本项目的效益主要为社会效益，主要通过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安全事故零发生、有责投诉处置情况等指标来考察。同时还通过问卷和访谈的方式考察居民对病媒防治以及红十字会救治培训的满意程度。

2) 长效机制是否健全：本次通过评价博爱家园服务总站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后续运行情况、公共卫生工作机制的常态化落实情况，以及健康支持性环境与社区治理体系的融合程度等，综合反映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绩效评价依据

1.项目业务类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2）《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

（3）《“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4) 《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5) 《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21〕6号）；

(6) 《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闵府发〔2022〕1号）；

(7) 《闵行区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

2.绩效评价管理类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

(4) 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5)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

(6) 中共闵行区委闵行区人民政府《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7) 《关于开展闵行区 2025 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6〕3号）。

3.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1) 项目预算批复、预算明细；

(2) 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凭证；

- (3) 绩效目标申报表；
- (4) 项目管理制度；
- (5) 合同、采购、总结等项目档案资料。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以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规定的框架为基础，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整个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30 个。一级指标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权重的分配分别为 18%、22%、30%、30%。

(1) 项目决策类指标设计思路：分为项目立项、项目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权重为 18%。项目立项从“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两方面来评价项目立项决策的优劣。主要评价项目与上行文件中总目标的适应程度以及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来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计划制定的优劣；资金投入从“预算编制合理性”来评价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2) 项目管理类指标设计思路：分为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部分。权重为 22%。资金管理从“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资金使用合规性”来评价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组织实施从“管理制度健全性”“计划管理规范性”“采购管理规范性”“合同管理有效性”“监督管理有效性”五个方面分层次考察。

（3）项目产出类指标设计思路：产出指标的设计主要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和时效三个方面来分析。权重为 30%。

项目产出从“病媒防制与巩固巡查完成情况”“健康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情况”“培训宣传与创建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培训考核与补贴发放合规率”“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率”“病媒防制及季节行动完成及时性”“采购安装及工程改造完成及时性”“补贴发放及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考察项目计划的完整度、项目质量的实现程度、项目时效目标的及时程度。

（4）项目效果类指标设计思路：效果类指标的设计主要从项目效益和长效管理两个方面来分析。权重为 30%。

效益指标主要围绕社会效益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度两个方面分析设计，主要通过“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安全事故情况”和“有责投诉情况”反映本项目实施内容的直接效果；用“居民满意度”和“参训学员满意度”考察项目实施后的受益对象满意度效果情况，长效管理主要通过“长效机制健全性”指标来考察项目后续运行的可持续性。

（5）指标设计依据：本项目根据《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框架》设置共性指标，根据项目内容及项目自身特点设置个性指标。

（6）权重设计思路：本报告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

的重要性产生，专家论证后将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应用层次分析法重新测算。

2.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1）决策类指标通过访谈、实地考察、检查政策文件依据；检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及前期调研资料；检查预算内容、组织结构及运行机制；检查预算编制明细及依据、实施方案、进度计划等。

（2）管理类指标通过检查财政拨款凭证，实际支出明细及相关凭证，访谈项目负责人及经办人，核查工作计划、相关合同等文件；复核资金使用规范性；检查服务合同执行有效性，检查跟踪监督机制落实有效性，检查项目工作量范围，了解职责范围等。

（3）项目绩效类指标主要通过核对项目完成情况，通过采用数据核查、访谈、问卷等社会调查方式，分别听取社会各方对项目实施效果的评价。

3.评价标准

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按照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以及闵行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4.指标体系

根据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参考闵行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说明的要求进行细化设置。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

优先”原则，并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格式确定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评价方法

（1）文献研究法，通过研究、解读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相关政策文件，了解项目历史沿革以及背景等相关信息；

（2）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适用于社会评价类指标，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项目目标实现程度。

2.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结果采用评分定级方式，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

（1）综合得分 90 分（含）以上为“优”；

（2）综合得分 80 分（含）—90 分为“良”；

（3）综合得分 60 分（含）—80 分为“中”；

（4）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工作安排整体情况

2026 年 6 月，完成项目启动阶段工作；评价小组与爱卫办完成对接，并开展前期调研工作与方案撰写工作；2026 年 6 月初，评价小组按照方案开展相关数据填报及社会调查工作；2026 年 6 月底-7 月初，评价小组完成数据汇总和分析工作并撰

写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2026年7月中旬，评价小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最终定稿，经委托方确认，项目结项。

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2026年6月，久信公司根据项目的特点、项目时间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2026年6月初，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爱卫办专项项目经费相关档案资料、现场驻点、电话访谈等方法开展前期调研工作，初步了解项目立项依据、预算编制依据、个子项目计划和完成情况、完成效果等确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思路及关注重点，初步拟定了评价指标体系、问卷及访谈内容，设计和制订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方案初稿形成后，评价小组与爱卫办进行了沟通，形成绩效评价方案评审稿；2026年6月中旬，项目小组根据专家评审的意见，对方案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并最终定稿。

3.数据采集的方法及报告撰写过程

评价小组按照评审修改后的方案，通过相关文件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电话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报告撰写工作。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资料收集

为了解爱卫办专项经费项目工作内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资产管理情况、年度计划完成情况、社会效益情况等，评价小组向被评价单位搜集了包括：单位职责、预算明细、历年预算指标查询表、财务支出明细账、原始凭证、单位管理制度、年度工作总结、相关合同等档案资料。

（2）问卷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2026年6月，评价小组对病媒防治受益居民以及红十字会参训学员开展了问卷调查；病媒防治主要了解：除四害行动后虫害密度下降的实际效果、开展灭杀行动的及时性和频次；过程中使用的药物、器械及消杀方式的安全性和环保性以及总体满意度；红十字会培训主要了解：线上理论课程（4课时）内容安排和平台操作的便捷性、培训内容的实用性、考核方式的公平公正性以及总体满意度。

本次红十字会培训项目共发放问卷63份，回收63份；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共发放问卷65份，回收65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撰写了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具体情况见附件2。

（3）访谈

2026年6月，评价小组分别对爱卫办负责人和项目业务经办人进行了访谈，访谈主要了解项目历史沿革、基本情况、年度预算资金及使用情况、重点项目开展及完成情况等内容，具体情况见附件3。

（4）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6年6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完成数据采集、现场核查和社会调查后，对比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7月初，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上报梅陇镇财政所，项目结项。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评价小组通过数据采集及访谈，对 2025 年爱卫办专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评价总得分 87.24 分，评价等级为“良”。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1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 项目决策			18	14.5
	A1 项目立项		6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 绩效目标		6	4.5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25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A3 资金投入		6	4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6	4
B 项目管理			22	18.74
	B1 资金管理		8	6.74
		B11 预算执行率	3	3
		B12 预算调整率	3	1.74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 组织实施		14	12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22 计划管理规范性	3	2
		B23 采购管理规范性	3	3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	3	3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	3	2
C 项目产出			30	26
	C1 产出数量		12	11
		C11 病媒防制与巩固巡查完成情况	4	4
		C12 健康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4	4
		C13 培训宣传与创建任务完成情况	4	3
	C2 产出质量		9	8
		C21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22 培训考核与补贴发放合规率	3	2
		C23 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率	3	3
	C3 产出时效		9	9
		C31 病媒防制及季节行动完成及时性	3	3
		C32 采购安装及工程改造完成及时性	3	3
		C33 补贴发放及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	3	3
D 项目绩效			30	26
	D1 社会效益		20	16
		D11 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	3	2
		D12 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	3	2
		D13 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	3
		D14 安全事故情况	3	3
		D15 有责投诉情况	3	3
		D16 长效机制健全性	5	3
	D2 满意度		10	10
		D21 居民满意度	5	5
		D22 参训学员满意度	5	5
合计			100	87.24

2.主要绩效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设立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的战略部署，与镇爱卫办职能相符，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内容与实施内容匹配性较强，但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升，部分子项费用未细化拆分为数量单价形式，缺乏具体测算依据；绩效目标编报的明确性尚有不足，个别指标未能充分反映核心产出和效果，需进一步优化。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调整后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规范；各项业务制度健全，采购流程规范，采购内容符合预算批复和项目的实际需要；合同审签过程符合规范要求，但在计划管理、监督管理等方面略有不足。

项目产出方面：2025 年度各子项目基本按计划完成。病媒防制完成全镇 67 个老旧小区消杀任务，检测点覆盖率 100%；巩固积分制巡查有序推进，复审指标达标；红十字救护员培训完成 172 人考核发证，完成率及合格率均达 100%，但博爱家园创建因市级暂停未按计划完成；AED 采购安装、献血屋改造、卫生站点租赁及门诊部维修等均按时保质完成；健康促进宣传和中医药小镇活动按计划推进；精神卫生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个别子项目因不可控因素验收进度略有延期。

项目绩效方面：通过项目实施，病媒生物密度有效控制，虫媒传染病传播风险降低；应急救护培训提升居民自救互救能力，AED 增配构建社区“黄金急救圈”；精神卫生补贴减轻特殊群体经济压力，维护社会稳定；社区卫生站点运营保障有力，居民基本医疗需求有效满足。居民综合满意度 98.58%，参训学员满意度 99.00%。但博爱家园服务站建设因项目暂停未能完善，各子项目长效管理机制需进一步整合，健康支持性环境与社区治理融合度仍需深化。

（二）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18 分，获得 14.5 分，得分率 80.56%；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分 22 分，获得 18.74 分，得分率 85.1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获得

28.00 分，得分率 93.33%；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获得 26.00 分，得分率 86.67%。一级指标得分汇总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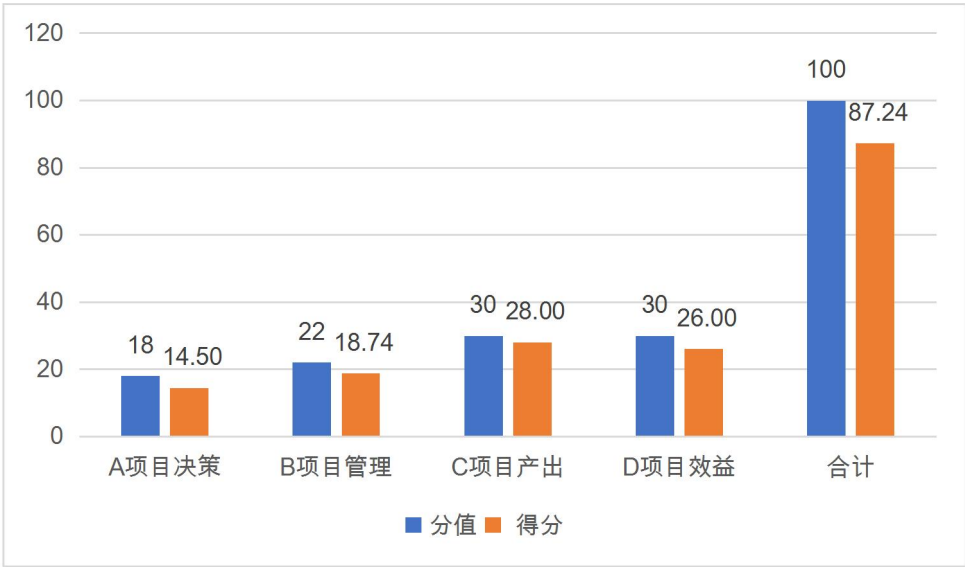


图 3-1：项目绩效得分情况汇总图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标准得分	18.00	22.00	30.00	30.00	100.00
实际得分	14.50	18.74	28.00	26.00	87.24
得分率	80.56%	85.18%	93.33%	86.67%	87.24%

（三）具体指标分析

各部分指标得分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 18 分，实际得分 14.5 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2：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 项目决策			18	14.5
	A1 项目立项		6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2 绩效目标		6	4.5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25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25
	A3 资金投入		6	4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6	4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等文件，为推动爱国卫生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求加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病媒生物防制、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推进健康城镇创建。镇爱卫办依据部门职责设立本项目，且与本单位同类项目无重复，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根据镇级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需求，由镇爱卫办提请审议项目申请，经财政所、镇人民政府审核批准立项，立项决策流程明确，前期程序齐全，立项规范合理。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镇爱卫办根据财政要求对本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评价组核查了项目2025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后发现，本项目已按照一级项目编制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但总目标表述较为简单，未能体现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的总体要求；年度目标完整性、具体化程度不高，未能反映项目特点以及预期产出和效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2.25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镇爱卫办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已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目标进行细化分解，指标内容清晰、量化，与各个项目的数量计划、质量标准以及时间要求相对应，但部分指标针对性不强，如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为“红十字、巩固、健康等宣传、巡展费”，目标值为“80 份”，难以针对项目具体工作实现度进行考察。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2.25 分。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购买服务及各类补贴发放，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性较强，多数子项的数量、单价依据较为充分，主要按照上一年度与第三方供应商签订的合同金额及区级统一标准（如红十字急救培训师资费、AED 设备采购标准等）编制，但部分子项预算的合理性仍有待加强，细化程度不足。例如，年度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费用按实际产生金额列支，未进一步拆解为数量与单价形式，缺乏具体测算依据；公共卫生管理经费中的部分综合管理类支出未按具体活动或服务内容进行细化分解，难以有效反映实际需求及费用构成，影响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审核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6 分，实际得分 4 分。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核，项目管理类指标 22 分，实际得分 18.74 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3：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 项目管理			22	18.74
	B1 资金管理		8	6.7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11 预算执行率	3	3
		B12 预算调整率	3	1.74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 组织实施		14	12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22 计划管理规范性	3	2
		B23 采购管理规范性	3	3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	3	3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	3	2

B11 预算执行率：2025 年度，本项目调整后预算金额 339.92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执行金额 339.9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B12 预算调整率：本项目 2025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257.83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339.9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1.8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1.74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支出明细账、合同等原始凭证，本项目涉及的各类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未发现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本项目的管理制度主要根据梅陇镇人民政府发布《梅陇镇建设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开展项目管理。同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货物及服务非政府采购项目规范采购方式暂行办法》（闵财采〔2020〕1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从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监督管理等方面规范项目实施，项目业

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B22 计划管理规范性：经与项目单位沟通确认，本项目属经常性项目，每年依据与第三方服务单位签订的合同及区级统一部署，规范制定下年度工作计划，并结合第三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进度，逐项明确工作范围、工作量及时间节点，总体依据清晰。但在执行市级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项目时，因市级层面中途暂停该项目，创建工作未能按计划完成。爱卫办未能及时履行变更调整程序，影响了计划管理的规范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镇爱卫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及梅陇镇人民政府内控制度中采购管理相关规定，中标单位确定程序规范，采购内容完整清晰，符合预算批复及项目实际需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评价小组通过核查项目相关合同，签订的合同过程及流程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项目服务内容确定后，镇爱卫办委托各承接单位按合同及年度计划实施，并定期召开汇报会议，听取工作推进、任务进度及资金执行情况汇报。各子项目完成后，由镇爱卫办结合日常监督及验收反馈形成确认意见，以保障实施质量。但在实际管理中，考核结果与经费支付的挂钩机制尚不够紧密。如红十字救护员培训中，因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个税代扣代缴，导致支付偏差，影响经费执行进度；部分台

账资料收集不全，影响过程可追溯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3)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项目绩效类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26 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4：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 项目产出			30	28
	C1 产出数量		12	11
		C11 病媒防制与巩固巡查完成情况	4	4
		C12 健康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4	4
		C13 培训宣传与创建任务完成情况	4	3
	C2 产出质量		9	8
		C21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3	3
		C22 培训考核与补贴发放合规率	3	2
		C23 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率	3	3
	C3 产出时效		9	9
		C31 病媒防制及季节行动完成及时性	3	3
		C32 采购安装及工程改造完成及时性	3	3
		C33 补贴发放及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	3	3

C11 病媒防制与巩固巡查完成情况：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病媒生物防制：完成全镇 67 个老旧小区病媒生物防治及除四害工作，完成除四害器械和药品采购，按需启动病媒应急处置防制服务（登革热警戒区消杀）；②巩固国家卫生镇巡查：完成积分制巡查、志愿者工作误餐费发放及控烟巡查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C12 健康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情况：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AED除颤仪增配：按区统一部署完成居民小区 AED 设备采购安装工作，镇级和区级经费均已支付到位；②精神卫生补贴发放：完成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和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发放，资金划拨至闵行区精神卫生中心；③卫生服务站点保障：完成益梅卫生服务站、曹行卫生服务站、梅陇门诊部、120 急救分站等房屋租赁费支付及梅陇门诊部维修工程；④无偿献血工作：完成献血志愿者误餐费发放及梅陇爱心献血屋外墙氛围更新项目；⑤中医药小镇工作：完成中医药特色沉浸式体验活动组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C13 培训宣传与创建任务完成情况：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完成红十字现场救护员培训，向 9 名专家发放 15 次培训服务费用，开展 6 天培训，172 名学员完成培训并通过考核；②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市级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项目因市级层面暂停，未完成全部创建任务；③健康促进宣传：完成智慧健康驿站网络服务费和试纸等用品采购支付、控烟标识采购张贴、健康城市墙报订阅发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3 分。

C21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病媒防治检测点覆盖率达 100%，四害密度控制达标；②国家卫生镇复审各项指标达到标准要求；③AED 设备采购全部验收合格；④献血屋改造工程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玻璃幕墙画面更新安装、“梅陇献血屋”发光字更新并正常使用，休闲区防腐木地板翻新上漆保护。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C22 培训考核与补贴发放合规率：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红十字现场救护员培训：严格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四统一”要求开展培训，参训学员理论及实操考核全部合格，持证率达100%；②精神卫生补贴发放：住院医疗补贴和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严格按财务规定和项目管理办法执行，发放合规率达100%；③培训老师费用支付过程中，因扣税预算考虑不充分，在具体操作中存在偏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2分。

C23 卫生服务站点运营保障率：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益梅卫生服务站、曹行卫生服务站、梅陇门诊部及120急救分站等社区卫生服务场所正常运营，各站点房屋租赁费及门诊部维修工程款、招标代理费均及时支付到位，运营保障率达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C31 病媒防制及季节行动完成及时性：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按季节特点和防控需要，及时完成春秋两季灭鼠、夏季灭蚊蝇等专项行动及除四害器械药品采购；登革热防控期间，按需及时启动病媒应急处置防制服务（登革热警戒区消杀），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C32 采购安装及工程改造完成及时性：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AED设备按区统一部署及时完成采购安装，为民办实事项目按时完成；②献血屋外墙改造按合同约定在2025年9至10月完成施工并验收合格；③梅陇门诊部维修工程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款支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C33 补贴发放及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根据核实相关项目资料，①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和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按实际产生金额及时完成发放，资金划拨到位；②无偿献血志愿者误餐费分阶段按实际执勤情况及时发放，对不成功退款及时核实重发；③红十字现场救护员培训按年度计划及时完成，172名学员按期通过考核。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分3分。

（4）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从项目效益、长效管理两个方面进行考核，项目绩效类指标30分，实际得分26分。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5：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D 项目绩效			30	26
	D1 社会效益		20	16
		D11 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	3	2
		D12 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	3	2
		D13 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3	3
		D14 安全事故情况	3	3
		D15 有责投诉情况	3	3
		D16 长效机制健全性	5	3
	D2 满意度		10	10
		D21 居民满意度	5	5
		D22 参训学员满意度	5	5

D11 病媒生物密度与传染病风险控制情况：2025 年度病媒防制工作覆盖全镇 67 个老旧小区，通过源头治理和科学消杀，有效降低蚊、蝇、鼠、蟑螂等病媒生物密度，但根据调查问卷，

部分小区居民对实际防治效果满意度较低；结合登革热防控需要，及时启动警戒区应急处置，有效预防和控制了虫媒传染病传播风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D12 居民健康与自救互救能力提升情况：2025 年度完成红十字现场救护员培训 172 人并全部通过考核，切实提升了居民自救互救能力，但部分参训对象表示培训周期较短，对课程的掌握情况还不够熟练；通过 AED 设备增配和培训，构建社区“黄金急救圈”；通过智慧健康驿站运维、控烟标识张贴、健康城市墙报订阅等健康促进活动，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D13 特殊群体保障与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2025 年度完成精神卫生住院医疗补贴和长效治疗药物减免补贴发放，有效减轻精神障碍患者家庭经济压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益梅、曹行、梅陇门诊部、120 急救分站等社区卫生服务站点正常运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D14 安全事故情况：通过核查项目资料，在项目开展期间，未出现安全事故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D15 有责投诉情况：通过核查项目资料，在项目开展期间，未出现有责投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D16 长效机制健全性：通过项目实施，建立了病媒防制“源头治理、科学消杀、全民参与、长效管控”的工作机制；依托公共卫生联席会议平台，健全了公共卫生工作体系和红十字博爱

家园服务网络；完善了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分 3 分。

D21 居民满意度：评价组对病媒防治受益居民共发放问卷 65 份，回收问卷 65 份，问卷回收率达 100%，其中有效样本 65 份，有效率达 100%。根据问卷调查汇总分析，整体满意度为 99.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D22 参训学员满意度：评价组对红十字会参训学员共发放问卷 63 份，回收问卷 63 份，问卷回收率达 100%，其中有效样本 63 份，有效率达 100%。根据问卷调查汇总分析，整体满意度为 98.5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群防群控，依托传统活动载体营造爱国卫生运动氛围

为持续优化辖区人居环境，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梅陇镇持续深化社会动员机制，依托“每周四义务劳动”、每月“环境清洁日”等常态化活动载体，广泛动员居村、网格和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环境整治。2025 年度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以“家家共参与，消灭越冬蚊”为主题的冬季爱国卫生运动，各居村党员干部和志愿者对小区楼宇间垃圾堆物、绿化带白色垃圾、下水道积水等进行细致清理，从源头上杜绝蚊虫孳生。活动期间，各居民区还通过社区电子屏、宣传栏、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向市民普及爱国卫生防治知识，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营造“人人齐动手，杀灭越冬蚊”的爱国卫生运动氛围。

（二）存在问题

1.年度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指标设置 不够合理

镇爱卫办根据财政要求对本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但在目标设定和预算编制方面仍存在不足：一是绩效总目标表述较为简单，未能充分体现健全公共卫生工作体系、提升居民健康素养的总体要求；年度目标完整性、具体化程度不高，未能充分反映项目特点以及预期产出和效果。二是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强，如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为“红十字、巩卫、健康等宣传、巡展费”，目标值为“80份”，难以针对项目具体工作实现度进行有效考察。

2. 预算编制准确性不足，过程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

①项目年初预算与调整后预算之间存在较大偏差，预算调整率达 31.84%。从各子项变动情况看，病媒防治专项经费由 20.52 万元调整为 10.32 万元，调减 49.7%；巩固国家卫生镇工作经费由 18.00 万元调整为 2.86 万元，调减 84.1%；红十字工作经费由 38.40 万元调整为 19.93 万元，调减 48.1%；卫生中心相关经费由 107.40 万元调整为 124.39 万元，调增 15.8%；精神卫生工作经费由 60.00 万元调整为 93.81 万元，调增 56.4%。反映出年初预算编制时对各类经费需求的预估不够准确，部分子项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需求偏差较大。②部分子项因不可控因素未能按计划完成。以“红十字博爱家园创建”子项为例，因市级层面中途暂停该项目，创建工作未能按计划完成，但爱卫办未能及时研判并调整年度工作安排，影响了项目整体完成度。

3.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的系统整合有待加强

镇爱卫办在项目服务内容确定后，委托各承接单位依据合同约定及年度计划具体实施，各子项目完成后结合日常监督及验收反馈形成确认意见。但当前项目在长效管理方面仍存在一

定提升空间：项目涉及公共卫生管理、健康促进、基础设施配置及特殊群体保障等多个业务板块，各子项在实施过程中形成了各自的台账资料和管理模式，但在项目成果的梳理总结、管理经验的固化推广以及资料归集标准和验收评判依据的系统整合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相关建议

1.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①不断加强预算管理，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目标，确保目标内容完整、具体，能够充分体现健全公共卫生工作体系、提升居民健康素养的总体要求，全面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②强化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衡量性，针对不同子项目设置差异化的质量指标，明确可量化、可考核的评判标准，确保指标能够有效反映项目具体工作实现度。

2.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过程管理：①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充分调研各子项历年实际支出规律和年度工作重点，合理预估各类经费需求，对于按实际产生金额使用的子项，应结合历史数据和工作计划进行科学测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避免因年初预估偏差导致年中大幅调整。②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进度研判，对执行进度偏慢的子项及时查找原因并采取措施推动执行；对确因客观原因需调整预算的，及时研判、主动履行预算调整程序，确保资金使用效益。③加强年度工作

计划与预算执行的统筹衔接，做到以计划引领执行、以执行反馈计划，形成闭环管理。

3.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推动项目可持续发展

建议项目单位：①对已实施完成的各子项目成果进行系统梳理和总结，提炼有效做法和经验，为下年度工作安排提供参考。②针对各子项目管理模式的差异，研究制定相对统一的过程性资料归集标准和验收评判依据，提升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可操作性。③加强项目成果的后续跟踪和应用管理，对涉及多板块的综合项目，注重各子项之间的统筹协调，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社区治理体系深度融合，确保项目可持续发展。